**獎勵輔導造林辦法修正草案修正意見表**

研提意見機關：

聯絡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建議修正條文** | **本次草案條文** | **建議修正理由** |
|  |  |  |

備註：

1.本案請於113年4月8日(星期一)前回復(免備文)，電子檔並請寄至m2082@forest.gov.tw。如無修正意見，免回復。

2.為利彙整，所提意見如有引述參考法規或其他文獻者，請註明出處。

3.本案聯絡人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蔣麗雪技正，電話：02-2351-5441轉249。